

和顺村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激励县）项目实施 情况公开

一、项目名称：和顺村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激励县）项目

二、建设地点：杨梅乡和顺村

三、建设单位：杨梅乡和顺村民委员会

四、施工单位：福建省圣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五、建设内容：

对位于和顺村的福建省粮食生产功能区(粮食产能区增产模式攻关与推广)项目、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水稻新品种示范基地至莆炎高速中仙收费站1.39公里的道路进行拓宽改造提升，为科研育种和展示示范提供便利。

六、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

该项目预计总投资145.2万元，财政资金安排50万元。

七、建设进度及资金拨付情况：项目建设进度为 54.2%。
完成年度计划投资78.7万元。

八、建设时限：2024年11月底前完成。

监督电话：23699618（公开单位监督电话）

12388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统一举报电话）